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国家区域性畜禽基因库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A15000020260701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国家区域性畜禽基因库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178.65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国家区域性畜禽基因库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国家区域性畜禽基因库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7-15 00:00:00到2026-07-19 23:59:59。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8-06 10: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详见附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8-06 10:00:00。

开标地点: 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街36号**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471-4662006**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协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恩和大厦11层1102室**

联系人：**刘艳虹、张晓艳、李春亮、耿智伟**

电话：**0471-6244103**

邮件：**nmgxz02@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附件：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国家区域性畜禽基因库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国家区域性畜禽基因库建设项目已由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建设资金来自财政，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国家区域性畜禽基因库建设项目。

2.2 建设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街 36 号。

2.3 招标规模：新建建筑面积 2064.4 m²的基因库主楼及 52.42 m²的消防泵房、新建消防水池 57.97 m³ (不计容)。建设内容包括展示区、冰柜储存区、液氨罐储存区、液氮塔、气瓶间(周转)、消防控制室、办公室、天平室、洗涤室、更衣室、准备室、细菌培养室、细胞培养室、细胞制作室、体外受精室、实验室、危废室、药品室、库房、档案室、试剂准备室、样本制备室、产物扩增、产物分析室、技术会议室等以及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室外工程等。

2.4 项目计划投资：1178.65 万元。

2.5 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A1500002026070101001001	标段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国家区域性畜禽基因库建设项目
招标范围	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土建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地基处理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爆破与拆除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电气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其他特种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建筑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合同估算价 (万元)	1178.65	工期 (日历天)	120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所有标段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单位须满足 3.2 条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2) 联合体成员单位须具有[施工总承包资质]或[专业承包资质]或[施工总承包资质且专业承包资质]；

(3)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4) 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范围、责任、权利和义务。

注：依据“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文件编制指导意见》的通知”（内建市〔2024〕70 号）文件，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的 40%。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且正常经营；

(2)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且具备通用专业承包资质[以上资质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 号）规定的最新资质要求]，如未申办以上资质，须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且具备特种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结构补强）]；

(3)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投标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资质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如为联合体投标，项目经理须由联合体牵头人拟派。

注：拟派项目经理在施建设工程项目：指在本招标项目以外的招标人与本招标项目投标人签订合同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期间（以合同和竣工验收合格的书面材料的落款日期为准），若该合同载明的项目经理为本招标项目拟派出的项目经理，且过程中未依法依规履行项目经理变更手续，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未完成竣工验收的，即认定其有在施建设工程项目。

3.3 其他要求：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承诺书”。如为联合体，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4. 招标文件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7-15 00:00 至 2026-7-19 23:59（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8-6 10: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上发布。

7. 其他说明

7.1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项目内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7.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 20 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街 36 号

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471-4662006

招标代理：内蒙古协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恩和大厦 11 层 1102 室

联 系 人：刘艳虹、张晓艳、李春亮、耿智伟

联系电话：0471-6244103

行业监管：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银河北街与哈达路交口处万豪美墅城

联 系 人：孟主任

联系电话：0471-6681761

9.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10. 投标注意事项

10.1、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10.2、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投标文件内容并编辑电子版投标文件，工具下载地址：**【点击下载】**。

10.3、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10.4、投标操作须知。

2026 年 7 月 14 日

